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印发《京津冀协同推进北斗时空产业发展
行动方案(2025—2027 年)》的通知**

京经信发〔2025〕48 号

各有关单位：

为推进京津冀北斗时空产业高质量发展，着力将京津冀打造成为全国北斗时空产业规模应用策源地、创新示范高地和产业聚集高地，京津冀三地经信（工信）部门共同制定了《京津冀协同推进北斗时空产业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 年）》。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组织实施。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 年 10 月 27 日

京津冀协同推进北斗时空产业发展 行动方案(2025—2027 年)

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重大战略部署，推进京津冀北斗时空产业协同发展，支撑形成京津冀区域一体化发展竞争新优势，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共同制定本行动方案。力争到 2027 年，推广应用各类新型北斗独立定位终端产品 80 万台(套)以上，三地实现北斗应用总规模达到 500 万台(套)，引育行业头部企业 10 家，培育“专精特新”企业 50 家，打造超 2000 亿元产业规模的京津冀北斗时空产业集群。

一、加强央地战略合作

加强与中国时空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等央企合作，推进其在京津冀落地建设国家级北斗时空重点项目。联合三地企事业单位整合相关基础设施资源，开展综合 PNT、时空大数据、北斗融合应用等关键技术攻关，共建京津冀北斗时空产业生态。

二、推动共建基础设施

1. 落地国家级服务平台。推动中国时空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等央企通过承接、整合国家时空信息基础设施资源，围绕构建地基增强、星基增强、短报文服务、时空大数据服务等能力，在京津冀区域

落地国家级时空信息综合服务平台,打造天地一体、通导遥融合的公共服务基础设施。

2. 整合京津冀基础设施。在三地现有省级导航与位置服务平台基础上,推动时空数据资源共享,加强三地重点企事业单位与中国时空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等央企联合,共同建设国家时空大数据中心京津冀枢纽,向京津冀区域提供北斗时空数据服务,提升基础设施的整体利用效率,打造示范性时空信息服务网络。

3. 建设公共服务体系。支持在京津冀区域内布局北斗时空信息产品的小试中试检测平台和产业创新中心,推动建设“动态时空基准与导航定位性能”专业实验室,打造北斗氢能重卡、智能网联汽车等应用产品设计、研发、实验、测试基地,共同推进“北斗+”“时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三、协同完善标准体系

4. 成立标准推进机构。支持筹建时空信息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机构,开展北斗规模应用和时空大数据服务相关产品和数据标准的研究和制订,构建标准统一、互认互通的技术体系。

5. 完善认证服务体系。支持行业协会、产业联盟加快团体标准的制定完善和推广应用。推动京津冀三地检测机构有效衔接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建立北斗时空信息产品质量检测与认证协同服务体系。

6. 发挥北斗数据效能。探索北斗时空数据服务与交易的新型商业模式,引导京津冀区域内导航与位置服务企业的北斗时空数

据互通与共享,赋能三地北斗规模应用一体化场景建设。

四、推进技术创新及规模应用

7. 推动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以应用需求为牵引,推进北斗时空信息服务与人工智能、大数据、移动通信、卫星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创新,推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通过专项支持、政府采购、首试首用奖励、企业融资补贴等方式,支持创新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发展。

8. 推进规模应用和服务创新。发挥三地重点企事业单位的辐射带动作用,针对城市安全治理、共享两轮车、智慧物流、智慧交通等典型应用场景推动北斗规模化应用,赋能京津冀协同发展。共同探索北斗时空信息在氢能重卡、机器人、车路协同、低空经济、智慧康养等新兴领域的融合创新与跨区域应用,实施一批具有前瞻创新性和产业前景的北斗时空信息服务示范项目,形成北斗时空信息服务“京津冀解决方案”。

9. 推广成熟应用方案。支持京津冀三地联合发布北斗时空信息服务优秀产品和创新应用典型案例,形成北斗时空信息服务应用解决方案清单,共同树立京津冀优势产品和服务品牌,面向国内外联合开展宣传推广活动。

10. 深化国际交流与合作。加强北斗时空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支持三地企业打造具有国际市场竞争力的产品与服务,鼓励拓展海外市场,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推动国产产品在相关国家及领域的规模化应用,积极探索开拓海外新兴应用场景,培育本

地化北斗时空信息服务市场。

五、培育北斗时空产业集群

11. 开展强链补链延链。细化京津冀北斗时空产业链图谱,支持产业链上中下游联合实施产业筑基攻关,招引关键企业补链延链,分层培育北斗时空信息应用和服务市场主体,形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北斗时空信息服务产业链。

12. 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加快北京海淀、顺义、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津滨海,河北雄安新区、石家庄和沧州等地北斗产业园区建设,加强资金、基金、人才、应用场景等要素供给,打造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京津冀北斗时空产业集群。

六、保障措施

加强工作协同,三地联动形成合力,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强化政策保障,将北斗时空产业纳入三地资金支持范围,积极争取国家项目支持,拓宽融资渠道,加大对北斗技术创新、产业研究、首试首用、强链补链、主体培育、平台建设、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和规模化应用等支持力度。提供人才支撑,加快北斗时空人才培养和建设,深化产学研用合作,支持面向京津冀地区高层次人才引进,保障北斗时空产业发展多层次人才供给。做好宣传引导,充分发挥三地产业协会、联盟的桥梁纽带作用,加强政策宣传引导和供需对接。利用三地重大活动影响力,发布产业协同成果,吸引更多广泛资源共同参与产业发展。